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:如出列席單位及人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月4日 發文字號:水保監字第111181872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備註三

開會事由:「土城司法園區區段徵收公共工程」水土保持計畫第

2次審查會

開會時間:112年1月10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

開會地點:本局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:召集人王副局長晉倫

聯絡人及電話:游韋菁(正工程司) 049-2347453

出席者:副召集人陳主任秘書重光、許委員中立、張委員德鑫、吳委員俊鋐、吳委員

正義、張委員志彰、王委員昭文、廖委員雯慧

列席者:內政部(僅含議程)、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(僅含議程)、新北市政府、中興

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(僅含議程)、本局臺北分局

副本:本局監測管理組(僅含議程)(含附件)

備註: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1年12月29日台內地字第111015024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(張禹亮承辦技師)準備簡報(20分鐘)。若未能親自出席,請敘明具體理由,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及委託書,委託他人代為出席;前開代理人應具水上保持法第6條規定之技師資格。
- 三、案附議程、聲明書、「土城司法園區區段徵收公共工程」水 土保持計畫及審查意見表(空白)各1份,請各委員惠予審查, 並於112年1月8日前,將審查意見傳送本局(傳真: 049-2394310或e-mail: ywec@mail, swcb. gov. tw)。

四、為響應紙杯減量,請自備環保杯。



五、本案水土保持計畫相關書件電子檔,本局將上傳水土保持計畫資訊公開平台(https://oswc.swcb.gov.tw/)供大眾下載參閱,請各界意見於112年1月9日前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逕送本案承辦人員;前揭書面意見答覆資料(含電子檔),本局亦將上傳該平台供各界參閱,且納入會議紀錄公開閱覽。

